长春工业大学2021年度工程

造价咨询机构资格招标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CCUT-2020-ZCCZB-24

长春工业大学资产管理处

二〇二零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的长春工业大学2021年度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资格招标已由长春工业大学批准，招标人为长春工业大学，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实施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服务范围**

2.1项目名称：长春工业大学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资格招标。

2.2招标范围：长春工业大学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包含工程量清单编制与审核、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与审核及其他造价咨询服务，具体项目以实际为准。

2.3服务范围：选取造价咨询机构5家，按学校要求委托其在自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参与我校工程造价咨询等工作。

2.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2.5项目实施地点：长春市内。

2.6服务周期：自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甲级资质，有独立法人资格；

3.2财务状况良好，无财产冻结情况，提供近三年（2017-2019）

财务审计报告；

3.3无企业不良信誉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为依据。

3.4投标报价应包含编制工程量清单和编制招标控制价费用；

3.5中标人应在提供清单招标控制价后依照招标单位要求将计价文件、图形文件，钢筋文件以U盘方式传递给招标单位；

3.6开标当日，请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近三年审计报告及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书、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业绩原件；

3.7投标人不得挂靠，一经发现即做废标处理；

3.8投标人拥有一定的设备能力和技术能力，标书内需装有设备图片证明；

3.9外埠企业须到主管部门办理入吉备案手续后，方可参与投标，并要求在长春有办公地点。

**四、招标文件发放领取时间及地点：**

招标文件发放及发放截止时间：合格的投标人可于2020年12月29日16时前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报名资料清晰可辩的扫描件（PDF格式）发送到zcczbcg@ccut.edu.cn，发送邮件后请电话联系项目负责人进行确认，若资料不全招标人及时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修改，投标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否则视为报名不成功；报名成功的，招标人将在报名结束后统一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报名资料包括：

报名资料要求为：

1. 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文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4. 供应商须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内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 资质证书。
6. 报名登记表（具体格式请见附件，报名时发送WORD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为2020年12月30日上午9时00分整，地点为长春工业大学南湖校区主楼4楼左侧1427室。

 5.2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向学校交纳3000元投标保证金，保证金要求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银行汇票（必须同时提交第2、3联）、银行本票或银行保函方式单独提交（均为原件），并经过项目开标人当场确认后参加投标。转账支票（票面写明收款方名称，出票人账号、付款行名称并加盖出票方财务印鉴）。投标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报价无效。

5.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

6.1本项目开标时间：2020年12月30日上午9时00分整，地点为长春工业大学南湖校区主楼4楼左侧1427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6.2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长春工业大学网站上发布、信息公开专栏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工业大学

地址：长春市延安大街2055号

邮编：130012

联系人：宫老师

电话：0431-85716512

 2020年12月23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一条说明**

1.1定义

1.1.1“工程造价咨询”是指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从事相关专业的组织机构。

1.1.2“投标人”是指已获得招标文件并申报投标文件的合格报名单位。

1.2投标人准入条件

1.2.1投标人须在长春市依法注册并在市区内设有办公场所，且执业五年以上，目前处于正常营业状态，各种证件、证书齐全规范，具备健全的组织机构及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并已构建内部严格有效的项目质量控制体系。

1.2.2投标人及其成员遵守法律、法规，近五年内没有出现重大审计质量问题及不良记录或被有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

1.2.3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并具有承担工程量清单审核、计价、标底编制及审核、工程结算审核、施工过程造价审计咨询等业务能力。

1.2.4投标人要具有保证工作顺利实施并完成的有资质的专业人员和必要的设备条件。

1.2.5投标人必须自行完成工程造价咨询的全部工作量，不得转包或由其他中介组织协助承担部分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不准临时聘请非本单位注册的审计人员进行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1.2.6投标人应是单独的工程造价咨询中介机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人参与投标。

1.3招标人投标人在近五年内（2016年-2020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列入工程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库：

（1）法人单位主要成员或分公司主要负责人有违法犯罪行为的；

（2）有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或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承揽业务等违法行为的。

1.4如参与本项目的合格投标单位不满足5家，将按照实际合格投标人的数量依次录取。

**第二条招标文件的组成**

2.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投标文件格式。

**第三条投标文件的组成与编制**

3.1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所提交的全部证明资料的真实、完整，否则此次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2投标文件的组成

见第三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第四条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参照《吉林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吉发改收管字【2008】505号文件规定），在此基础上以折扣系数报价形式合理报价。

**第五条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5.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凡有增加或修改之处均应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定。

5.2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封面格式见附图），正本须用A4纸张打印装订，法人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装订于正本中；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完成复印件。

5.3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按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4投标文件的编制和装订：

5.4.1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逐页编制连续页码，页码与正文同时为打印字迹，不能有重复或漏页。

**第六条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投标文件采用非透明文件袋密封，正本和副本应分开密封，封口粘贴封条，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文件袋封面格式同投标文件封面（见封面），并在密封袋封面上注明“投标单位名称、时间”字样。

6.2未按要求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第七条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上午9时00分整（北京时间）。

7.2未递交的、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第八条开标与评标**

8.1标书开标时间：2020年12月30日上午9时00分整（北京时间）。

8.2评审原则：

（1）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2）依法依规原则；

（3）同一标准原则。

8.4符合性审核：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核，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审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符合性审核因素与标准：

（1）有关证件及资料的一致性；

（2）按要求签字及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委托书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为无效：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准入条件；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

（3）投标文件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未按规定格式填写而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判别或比较；

（4）初审不合格，或提供虚假、失实资料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8.5详细评审，具体评分办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投标报价（折扣系数）（30分） |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取所有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得满分30分。其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得分=30分\*（评标基准价/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2 | 项目负责人（2分） | 近1年2020年完成过造价咨询业绩，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2分（须提供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成果文件原件，标书内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 3 | 专业造价人员（9分） | 专业造价人员相互比较，好得9-7分，一般得6-4分，差得3-1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相关人员从业证件原件，标书内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 4 | 设备配备（4分） | 拟投入的设备齐全的4-3分，基本齐全得2-1分，不齐全不得分。 |
| 5 | 优惠条件（6分） | 对零星项目的服务及其他的优惠条件优得6-4分，良得3-1分，没有不得分。 |
| 6 | 服务承诺（6分） | 对保证质量、时间、人员配备、设备投入、履行职责、保密、维护业主利益及职业道德等方面的承诺及处理现场问题到达现场迅速程度的承诺。优得6-4分，良得3-1分，没有不得分。 |
| 7 | 在本地设有办公地点（1分） | 本项目所在地即长春市本地设有分公司或者办事处的得1分，没有不得0分。要求提供营业执照及营业场所照片，如是自主产权需提供房屋产权证原件，如是租赁房屋需同时提供出租人的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和租赁合同原件，同时标书里附复印件，清晰可见否则不予评分。 |
| 8 | 企业业绩（2分） | 近三年（2018-2020年）完成过造价咨询业绩，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2分（须提供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标书内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 9 | 造价咨询工作方案（40） | 针对投标人提报的造价咨询工作方案中的工作流程的合法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价，评价优的得10-8分，良的得7-5分，一般的得4-2分，差的得1分，没有得0分。 |
| 工期保证措施，优者得6-4分，良者3-1分，一般0.5分； |
| 质量保证措施，优者得9-7分，良者6-4分，一般3-1分； |
| 自律保证措施，优者得7-5分，良者4-2分，一般1-0.5分； |
| 组织协调保证措施，优者得8-6分，良者5-3分，一般2-1分。 |

8.6如总得分相同，投标报价折扣系数低者优先；如投标报价折扣系数仍相同，工作方案得分高者优先；如工作方案得分仍相同，企业综合实力得分高者优先。本办法未列内容，不作为本次评审依据。

8.7在入围投标人中评出5名中标人。如参与本项目的合格投标单位不满足5家，将按照实际合格投标人的数量依次录取。

**第九条服务期**

中标造价咨询机构的单位服务期为自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

**第十条签订合同**

10.1中标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即获得长春工业大学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被委托资格。

10.2长春工业大学就实际工作项目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10.3中标人如在实际项目中出现不服从招标人安排、管理及有损招标人利益的行为或事件，招标人有权终止与该中标人的所有合作并取消其中标资格，且可从原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按排位递补或重新招标，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见附件内容）

（1）投标承诺书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授权委托书

（5）开标一览表

（6）投标人基本情况

（7）近1年业绩情况统计表

（8）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9）工作方案

（10）投标资格审查材料

（11）投标企业财务状况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长春工业大学2021年度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资格招标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投标承诺书**

长春工业大学：

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近五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不良记录的行为。承诺在接受招标人相关业务委托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按时保质完成招标人所委托任务。我单位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一旦发现所提供的材料作假，自愿取消中介机构库入围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处理。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贵方的招标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和补充文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全部内容，以本投标函向你方发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折扣系数为，本项目负责人是 ，服务周期为 。

2.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招标投标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参加投标，并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对中标结果也没有解释义务。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本投标函的约定与你方签订工程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合同。

3.我方承认该投标函格式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投标文件自递交你方之日起天内有效，在此有效期内，全部条款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中标将成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投标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地址：

电话：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系（投标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授权委托书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职务：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职务：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附件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投标单位 |  |
| 企业等级 |  | 投标报价（折扣系数） |  |
| 服务期间 |  |
| 服务承诺 |  |
| 投标人：（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注：1、本表填写内容必须和投标文件中投标函的内容一致，如有不一致以投标函内容为准。

2、本表格须装订在投标文件内，然后再将此开标一览表单独打印一份签字和加盖印章后，单独密封在一个小信封内，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以便开标时唱标。

3、折扣系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法定单位名称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注册地址 |  | 资质证书号码 |  |
| 主管部门 |  | 发证机关 |  |
| 成立日期 |  | 发证时间 |  |
| 营业执照号码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开户银行 |  | 职工总数 | 人 |
| 银行账号 |  | 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会计师 | 人人 |
| 联系人 |  | 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 | 人人 |
| 电话 |  | 传真 |  |
| 邮编 |  | 通信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职务 |  | 职称 |  |

附件7：

**近1年业绩情况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单位 | 类别 | 项目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字）：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8：

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投标人：（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9：

## 八、工作方案

**1、工作方案说明**

说明：针对本次投标若中标后拟投入的人员、设备情况，结合实际提出切实可行的工期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自律保证措施、组织协调保证措施，同时应对复杂工程特点，提出相应工作措施等。格式不作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附：办公设备配置表

附件10：

## 九、投标资格审查

**一、资格后审资料**

1、资格后审原件资料：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2）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

（3）项目负责人注册造价师资格证；

（4）外省企业应提供的相关入境手续；

（5）…….

2、投标企业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后审资料，的复印件应同时放置于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授权委托书原件放置于投标文件）。

3、投标人应对提供的资格后审资料真实性负责，如发现投标人资格后审资料不真实，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招标人有对投标人资格后审资料进行核实和要求澄清的权利。

**二、投标企业财务状况**

 （附2016-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